**附件一　雲林縣推動公寓大廈汰換公共區域耗電設備補助計畫申請文件檢查表**

|  |  |
| --- | --- |
| 必備附件(請依序排列裝訂) | □1. 雲林縣推動公寓大廈汰換公共區域耗電設備補助計畫申請書正本(附件二)□2. 雲林縣推動公寓大廈汰換公共區域耗電設備補助計畫補助款聲明書正本(附件三)□3. 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登記證影本。(附件四)□4. 購買補助產品之統一發票(電子發票)或收據影本，上述憑證上應載明買受人名稱及營利事業統一編號、品名、產品品牌、型號及金額，若無上述資訊，應另檢附詳細出貨明細單，並加蓋店章；收據應加蓋免用統一發票專用章。□5. 補助款領據(如附件五)。□7. 施工完成證明文件：檢附施工前、中、後之現場照片(如附件六)。□6. 受補助設備電號(裝設)地址之最近一期台電公司電費單影本：申請者如與電費單用戶不同者，須出具申請者與電費單用戶租賃該電費單地址建物之契約影本，或房屋使用同意書或其他足資證明使用之文件。□8. 申請單位帳戶之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撥款帳戶戶名應與申請人名稱相同。 |
| 說明 | 1. 前項各款文件資料，不論入選與否概不退件。
2. 檢附資料為影本，應加蓋公司大小章或單位章，並註記「與正本相符」，如有不實，申請人願負法律責任，並簽章。
3. 應以A4規格紙張繕打並對齊左上角裝訂。
4. 為收集本縣公寓大廈用戶之用電行為，以作為後續節電活動推動評估，並配合本府「住商節電行動計畫」之公寓大廈用電分析，「雲林縣推動公寓大廈汰換公共區域耗電設備補助計畫」所提供之資料，將提供予本府進行資料分析，資料分析結果將不公佈個別用電戶之資料(電號、用電戶名、用電計費期間、節電量、用電地址、聯絡人，以及聯絡電話)。
 |

**附件二 雲林縣推動公寓大廈汰換公共區域耗電設備補助計畫申請書**

|  |  |  |  |  |
| --- | --- | --- | --- | --- |
| 申請單位 | 公寓大廈名稱(須與登記證全銜相同) |  | 負責人 |  |
| 立案登記字號(請附證明文件) |  | **台電電號** | **(共11碼)** |
| 地址 |  | 郵遞區號(3+2碼) |  |
| 聯絡人/職稱 |  | 電話/手機 |  |
| 傳真 |  | E-mail |  |
| 改善內容摘要 | 施作地點 | 耗能設備形式 | 功率(瓦數) | 數量 | 使用時數 | 年耗電量 | 省電度數 |
| 時/日 | 日/年 |
| 範例1： 地下停車場 | 換裝前 | 照明燈 | 40 | 20 | 24 | 365 | 7008 | 4380 |
| 換裝後 | LED 燈具 | 15 | 20 | 24 | 365 | 2628 |
| 範例2： 地下停場抽風扇 | 換裝前 | 傳統抽風扇 | 7.5 | 2 | 2 | 365 | 10950 | 3650 |
| 換裝後 | 變頻抽風扇 | 5 | 2 | 2 | 365 | 7300 |
| 經費需求概算 | 計畫經費總額(元) | 申請補助經費總額(元) | 自籌經費總額(元) | 申請補助百分比 |
|  |  |  |  |
| 序號 | 項目名稱 | 單價(元) | 數量 | 單位 | 合計(元) | 用途說明 |
| 範例1 | LED 燈管 | 1000 | 20 | 組 | 20000 | 地下停車場照明 |
| 範例2 | 變頻抽風扇 | 8000 | 2 | 組 | 16000 | 地下停車場抽風扇 |
| 一、申請單位對本計畫內容均已瞭解並同意依規定辦理。二、申請單位經確認內容屬實無誤，符合相關法律規範，如有造假，願放棄補助款之申請，並負相關法律責任。三、申請單位一旦申請核准補助款項後，同意配合現場查核作業（含自籌部分），並提供電號、照片等資料，供雲林縣政府辦理相關統計、低碳成果公開展示或宣傳推廣使用。四、申請單位如獲核定補助，經費依規定如實核銷，如有未能依合訂內容施作（含自籌部分），願放棄補助款。五、受補助集合式住宅，需配合本府所辦理之節電教育宣導活動。申請單位(加蓋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印章)：  主位委員簽章：  申請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附件三 雲林縣推動公寓大廈汰換公共區域耗電設備補助計畫補助款聲明書**

|  |
| --- |
| 申請單位： |
| 計畫名稱：雲林縣推動公寓大廈汰換公共區域耗電設備補助計畫 |
| 計畫總經費： |
| 申請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 計畫案總經費及分攤情形 | 申請單位(含自籌，請逐一填列) | 補助金額及自籌金額(新臺幣元) | 佔計畫總經費百分比(%) |
| 雲林縣政府 |  |  |
| ○○○○自籌 |  |  |
| 其他 |  |  |
| 合 計 | (本欄合計金額同計畫總經費) | 100 % |
| **本聲明書內容若有不實，或以同一計畫向貴府不同局室重覆申領補助款逾計畫總經費者，一經查獲，願無條件如數繳回貴府補助款。**此 致雲林縣政府 申請單位：(填具全銜並用大印)負責人簽章：會計：出納：聯絡地址：聯絡電話：備註：1. 本表適用範圍為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申請本府補助款。(不含濟助或救助金性質者)，於計畫送府申請補助時一併檢附。
2. 本聲明書補助款來源請依本府各機關單位及其他政府部門逐一填列，並請填列自籌款。
3. 接受本府補助款執行單位如經本府查獲以同一計畫重覆申領本府補助款逾計畫總經費者，自查獲日起，一年內不得再向本府申領補助款；由本府查獲單位函知受補助單位並副知本府各機關單位錄案辦理。
 |

**附件四 雲林縣推動公寓大廈汰換公共區域耗電設備補助計畫**

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登記證影本

（影本文件應由申請單位簽註「與正本相符」並簽章）

**附件五【補助款領據】**

茲領到雲林縣推動公寓大廈汰換公共區域耗電設備補助計畫之補助經費計新臺幣 佰 拾 萬 仟 佰 元整無訛(金額大寫，請用零、壹、貳、參、肆、伍、陸、柒、捌、玖)，業經收訖立據為憑。

此 據

雲林縣政府

領款人： （簽章）

負責人： （簽章）

統一編號：

撥款帳戶之金融機構/分行/帳號：

公寓大廈(單位)地址：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六－雲林縣推動公寓大廈汰換公共區域耗電設備補助計畫**

**【施(完)工證明文件】**

|  |
| --- |
| **申請者基本資料** |
| 申請人： (請填住宅大樓/公寓名稱)設備設置地址： |
| **設置場所門牌及外觀** |
| **(門牌)** | **(公寓大廈外觀)** |
| **設備汰換施(完)工照片(**照明LED燈具**)** |
| **(施工前)** | **(施工中)** |
| **(完工後)** |  |

註:本表得依實際情形自行修改、擴充或刪減

|  |
| --- |
| **設備汰換施(完)工照片(馬達或抽排風扇設備)** |
| **(施工前)** | **(施工中)** |
| **(完工後)** |  |
| **設備汰換施(完)工照片(冷氣設備)** |
| **(施工前)** | **(施工中)** |
| **(完工後)** |  |

註:本表得依實際情形自行修改、擴充或刪減